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1月18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实际参加会议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制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本公司项目投资运作和管理，避免投资决策失误，有效地规避和化解投资风险，提高投资经济效益，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特拟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发布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工商注册名称的议案》；

依照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为积极配合推动公司转型工作，促进公司树立崭新的企业形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并经公司管理层慎重研究，公司拟变更工商注册名称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参与证券投资的议案》；

为充分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增加公司收益，经公司管理层审慎研究，向董事会提交本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不高于2亿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参与证券投资，期限至2016年12月31日（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参与证券投资的公

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增补、改选董事后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人员构成，拟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分别调整如下：

战略委员会：陈德棉、杨建红、简青峰 主任：陈德棉

审计委员会：卢剑波、胡开梁、梁炳亮 主任：卢剑波

提名委员会：郭亚雄、吴日松、智德宇 主任：郭亚雄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胡开梁、杨建红、简青峰 主任：胡开梁

五、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则的要求，针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发布的《深圳市零七股份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则的要求，特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一) 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四条

修订前：第四条 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召集人认为必要时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时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修订后：第四条 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董事会在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中指定的地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同时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

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二）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八条

修订前：第三十八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修订后：第三十八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上述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发布的《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 月 18 日